

2023年度
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 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面向社会各界提供行政服务，方便社会，提高效率。
2. 负责制定行政服务中心各项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3. 负责对服务窗口及工作人员的管理和考核。
4. 负责对进入服务中心项目的确定、调整以及对审批事项办理情况进行协调、督查。
5. 受理办事对象对窗口工作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行为的投诉。
6. 做好区委、区政府安排的有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内设机构3个，包括：办公室、督查室、业务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40.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9.6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8.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4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30			61	
总计	31	379.67	总计	62	379.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9.67	376.83	0.00	0.00	0.00	0.00	2.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0.39	34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0.39	34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40.39	34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8	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8	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9	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84
22999	其他支出	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84
2299999	其他支出	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8.63	188.52	190.1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0.39	150.28	190.11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0.39	150.28	190.11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40.39	150.28	190.1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8	7.9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8	7.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9	7.29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40.39	340.3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22	15.2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98	7.9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24	13.2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6.83	376.8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6.83	总计	64	376.83	376.8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6.83	186.72	190.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0.39	150.28	190.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0.39	150.28	190.11
2010350	事业运行	340.39	150.28	19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2	15.2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2	15.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2	15.2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8	7.9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8	7.9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59	0.5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9	7.29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0	0.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4	13.2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4	13.2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4	13.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7.54	30201	办公费	1.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07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1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7.17	公用经费合计						9.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74	0.00	0.74	0.00	0.74	0.00	0.74	0.00	0.74	0.00	0.7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79.6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1.94万元，增长12.42%。主要原因是一是全区目标管理工作考核奖金增加发放，二是人员调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79.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6.83万元，占99.25%，其他收入2.84万元，占0.7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78.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52万元，占49.79%，项目支出190.11万元，占50.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76.8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2.12万元，增长12.58%。主要原因是一是全区目标管理工作考核奖金增加发放，二是人员调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6.8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5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2.12万元，增长12.58%。主要原因是一是全区目标管理工作考核奖金增加发放，二是人员调动。

（二）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6.8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40.39万元,占90.3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22万元,占4.04%;卫生健康(类)支出7.98万元,占2.12%;住房保障(类)支出13.24万元,占3.51%。

(三) 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72.72万元,支出决算为376.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36.96万元,支出决算为340.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单位业务量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76万元,支出决算为15.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为2023年有人员调出,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5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29万元，支出决算为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89万元，支出决算为0.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82万元，支出决算为1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186.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7.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9.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74万元，支出决算为0.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74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0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74万元，支出决算为0.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7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

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石龙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378.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52万元，项目支出190.11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190.1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9.24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372.71	455.18	378.63	10	83.18 %	9.24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372.71	452.34	376.83	-	83.31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2.84	1.8	-	63.38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打造一流智慧服务大厅，以“标准化、精准化、便捷化、平台化、协同化”为基本要求，构建石龙区服务优质能级的“便捷、高效、透明”政务体系，利企便民，促进高效创新。 2. 对全区各区直、行政事业单位目标管理进行季度考核、年终考核，并按名次发放奖金，提升区直各单位对全年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的积极性。 3. 完成对服务窗口及其工作人员管理、考核工作，有效降低投诉事件发生率。			1. 完成行政大厅智能化服务升级优化。 2. 对全区各区直、行政事业单位目标管理进行季度考核、年终考核，并按名次发放奖金18家，提升区直各单位对全年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的积极性。 3. 完成对服务窗口及其工作人员管理、考核工作，有效降低投诉事件发生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打造一流智慧服务大厅	智能化服务升级优化完成率100%			智能化服务升级优化完成率100%			
完成目标管理考核工作	对全区各区直、行事业单位目标管理进行季度考核、半年考核、年终考核，并按名次发放奖金。			对全区各区直、行事业单位目标管理进行了考核，并按名次发放奖金18家，使全区全年目标考核工作顺利进行，提升区直各单位对全年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的积极性。			
完成行政审批工作	对进入服务中心的项目进行确定、调整以及对审批事项办理情况进行协调、督查。			完成了行政审批办理事项工作			
受理投诉事件	受理办事对象对窗口工作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行为的投诉。			受理投诉事件0件			
完成对服务窗口及其工作人员管理、考核工作	按照行政服务中心《“朝九晚五”工作制度（平龙行服【2017】24号）》文件及《中心窗口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平龙行服【2017】6号）文件，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管理、考核。》			完成对服务窗口及其工作人员管理、考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	1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	1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	1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0%	10%	1	1	0.00	
		结转结余率	≤20%	20%	1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智能化服务升级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4	4	0.00	
		目标管理工作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行政审批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受理、解决投诉事件率	=100%	100%	3	3	0.00	
		工作人员管理、考核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3	3	0.00	
	履职目标实现	打造利企便民、高效创新的政府服务体系目标实现率	=100%	100%	3	3	0.00	
		提升区直各单位对全年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的积极性	有效	100%	3	3	0.00	
		降低投诉事件发生率	有效降低	100%	3	3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对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提高群众办事方便快捷度的促进程度	明显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群众对行政大厅服务的满意度	≥85%	85%	10	10	0.00	
		企业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0.00	
总分					100	99.24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3年度4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目标管理考核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135	131.65	10	97.52 %	9.75	
	财政拨款	80	135	131.65	-	97.5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项目已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对资金设置了绩效目标、开展了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下达预算资金80万元,完成对全区各区直、行政事业单位目标管理进行季度考核、年终考核,并按考核名次发放奖金,保障全区全年目标考核工作,使全区全年目标考核工作顺利进行,提升区直各单位对全年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的积极性		完成了对全区各区直、行政事业单位全年考核工作,并发放2022年度目标考核管理奖19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目标管理考核经费	≤5万元	1.65万元	9.9	9.9	0.00	
		目标管理考核奖金	≤75万元	130万元	0.1	0.03	73.33	因发放目标考核管理奖金增加,故追加55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全年目标管理考核次数	≥4次	4次	5	5	0.00	
		全区目标管理考核单位数量	≥58家	58家	5	5	0.00	
	质量指标	全区目标管理考核覆盖率	=100%	100%	5	5	0.00	
		目标管理考核奖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目标管理考核时效	按季度考核	100%	5	5	0.00	
		目标管理考核奖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积极性	提升	100%	13	13	0.00	
		保障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100%	12	12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考核单位满意度	≥8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68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3年度1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91.36分。



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项目支出部门 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文件《中共石龙区委办公室 石龙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石龙区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制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平龙文〔2005〕87号）文件精神。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本项目属于工作经费及代理员工资类项目，用于2023年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发放及办公运行经费的支出，主要维持区、乡、村三级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保障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发放到位，使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我单位根据2023年度工作计划对项目实施具体时间、实施部门、实施内容、实施目的做出了具体要求。项目经费详细列出了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运行费用的支出。

4.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我单位的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2023年年初预算数15万元，全年下达预算数15万元，全部为政府预算资金。全年执行数2.04万元。项目实施周期1年，主要用于维持区、乡、村三级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保障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发放到位，

使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1.绩效总体目标

主要用于维持区、乡、村三级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保障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发放到位，使各项工作运行正常开展。

2.阶段性目标

我单位 2023 年项目目标为：区、乡、村三级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发放，按季度发放，人数 55 人，保障全区全年目标考核工作进行，提升区直各单位对全年目标管理考核工作的积极性。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此次开展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自我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符合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评价对象为：2023 年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根据区财政局相关要求，我单位秉承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定性定量结合的原则，采取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结合自评项目的特点、项目规模，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分析。

2.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程代理人员工资总额及办公经费	≤1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程代理人员数	≥55人
	质量指标	全程代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限	按季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程代理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程代理人员满意度	≥9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数据填报和采集

我单位严格按照《平顶山市石龙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平龙财〔2024〕30号）要求，结合我单位项目支出财务资料和2023年决算资料进行相关数据采集和填报。

2.社会调查

由于本次项目为经费及工资类专项支出项目，因此在进行评价时未进行社会调查活动。

3.数据分析和撰写报告

在前期数据采集和填报的基础上，对项目的成本控制、各项绩效指标进行了详细分析，严格按照《平顶山市石龙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平龙财〔2024〕30号）要求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自评结论

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2023年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91.36分，其中：预算执行率13.6%，分值10分，得1.36分，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总分30分，效益指标总

分 25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5 分，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项目预算执行率 13.6%，分值 1.36 分，因时间节点和财政资金紧张情况，导致剩余资金未及时拨付及支出，使该项目未达到预期目标。

1.成本指标

设置了 1 个经济成本指标：全程代理人员工资总额及办公经费。年度指标值小于等于 15 万元，实际完成值 2.04 万元。

2.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个，分别是：全程代理人员数，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55 人，实际完成值 55 人。

质量指标 1 个：全程代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年度指标值等于 100%，实际完成值 100%。年度指标值合理，实际达成预期指标。

时效指标 1 个：工资发放时限，年度指标值按季。实际达成预期指标。

3.效益指标

设置了 1 个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全程代理工作人员积极性，年度指标值有效提升。实际达成预期指标。

4.满意度指标

设置了 1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全程代理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85%，实际完成值 85%。

预算 执行 情况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数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15 万元	2.04 万元	13.6%	10	1.36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安排科学性	项目已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拨付未有违规，手续齐全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对资金设置了绩效目标、开展了绩效监控。					5	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程代理人员工资总额及办公经费	≤15万元	2.04万元	10	10	
			数量指标	全程代理人员数	≥55人	55人	10	10
			质量指标	全程代理人员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限	按季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程代理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程代理人员满意度	≥85%	85%	5	5	
总分						100	91.3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根据2023年度所开展工作，测算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细化项目经费，且绩效指标的选取与项目资金相匹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我单位的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项目2023年年初预算数15万元，全部为政府预算资金，因时间节点及财政资金紧张原因，导致部分资金未及时拨付和支出，全年执行数2.04万元，项目资金符合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到专款专用。

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维持区、乡、村三级全程代理工资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保障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发放到位，提升全程代理人

员工作积极性，使各项工作正常发展。根据相关规定和年度所开展的项目实施时间、实施内容、实施目的，对项目实施过程产生的经费做到事前有预算，年终有决算。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按时足额发放全程代理员工资，按季度发放人数 55 人。发放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石龙区政务大数据中心 2023 年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及经费项目完成了既定目标，保障全程代理人员工资发放到位，提升全程代理人员工作积极性，使各项工作正常发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强化认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自评工作。通过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总结自评工作经验，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保质保量完成绩效自评工作任务。

（2）强化质量，进一步规范绩效自评工作。运用科学、量化的绩效指标，认真收集整理评价基础数据资料，按要求撰写自评报告，反映资金使用效果。

（3）强化落实，按时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切实落实具体工作措施，统筹安排好各个环节的工作，进一步加强财务和业务部门之间的参与协助力度，按要求完成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 年度绩效工作不够完善，主要是业务人员熟悉程度不够，年初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精准，细化程度进一步加强。

六、有关建议

(一) 加强组织领导。单位应提高对绩效评价的重视程度，采取财务及业务股室相配合，真正做实做细绩效评价工作。

(二) 严格预算管理标准，提高预算绩效指标。认真做好前期预算执行准备工作，加强项目跟踪及项目支出执行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预算执行过程中组织工作小组对我单位各项经费支出进行督查，以此促进预算经费的严格执行。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